

债券简称：21 穗交 02/21 穗交债 01

债券代码：152864.SH/2180181.IB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总经理及董事

发生变动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 年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徐结红	总经理
何霖	董事

发行人原任职总经理徐结红先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广州市计划委员会科员、副主任科员，广州市发展计划委员会主任科员，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社会发展处副处长、高新技术处处长，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处职秘书，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经贸合作处处长，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发行人原任职董事何霖先生，本科学历。曾任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本次人员变动属于正常调整。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关于徐结红同志免职的通知》（穗组干〔2023〕478 号），徐结红同志不再担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关于胡志桥同志任职的通知》（穗组干〔2023〕530 号、531 号、532 号），胡志桥同志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何霖同志免职的通知》（穗国资党〔2022〕11 号），免去何霖同志的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根据广州市国资委《关于易雪飞同志任职的通知》（穗国资党〔2023〕16 号），

易雪飞同志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三）继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胡志桥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易雪飞	董事

胡志桥先生，49岁，大学学历。历任广州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项目副主任，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主任，工程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事业部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广州建筑湾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易雪飞先生，56岁，硕士学位。曾任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建设银行汕头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并兼任省分行资产负债管理办公室主任、重组改制办公室主任；建设银行东莞市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建设银行佛山市分行副行长并兼任南海市支行行长；建设银行广州市分行科员、主任科员、副科长、科长、主任助理、副主任、副处长；广州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广州农商银行副董事长、执行董事。现任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本次发行人总经理及董事变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海通证券作为“21穗交 02/21穗交债 01”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
总经理及董事发生变动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3年11月3日